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单位数:			2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p>一是抓实高企引、育、服，推动创新主体质量双提升，力争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实现较快增长。</p> <p>二是加快湖大研究院等一批高端创新平台建设，稳步提升科技研发实力。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大力推动一批重点实验室科研平台落地建设。</p> <p>三是持续实施侨梦苑“一苑多区”战略，加速形成“一园区一特色”发展格局，全力引进创新创业项目、创新创业人才。谋划成立科技孵化创新中心和科技孵化器协会。</p> <p>四是重点招引先进制造业、龙头科技企业、外商投资项目和“专精特新”企业，积极导入一批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行业“隐形冠军”等科创项目。</p> <p>五是持续优政策强服务，打造优质创新创业生态。加快出台实施扶持办法，不断激发我区创新创业活力。积极争取广州市层面面对侨梦苑的政策支持，提升侨梦苑发展层级。</p>			<p>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p>			<p>(一) 在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企业方面，2023年开展培训动员会12次，走访企业664家次，发放政策宣传小册子10622本，发送申报宣传短信23057条。通过早谋划、快部署、深挖潜、建台账、广宣传、重辅导等多项举措，持续加大科技企业培育力度，扎实推动高企实现量质双提升。2023年全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数334家，总量达885家，增速全市第二。在推动全社会加大研发投入方面，会同专家逐家走访辅导164家重点研发企业、4家科研机构、9家高校；深入开展研发清零行动，先后举办8场研发投入培训会议；制作宣传视频和折页加大宣传力度。已完成2023年研发投入统计填报工作。增城区2023年度研发纳统单位填报率100%，研发填报总数88.21亿元，增速15.62%，完成市下达的88亿元的填报数目标，增速全市各区第一。</p> <p>(二) 推动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推动湖大研究院建设运营。2023年湖大研究院建成国家级研发平台广州分平台2家，与企业共建联合研发中心12家，累计孵化培育科技企业11家。</p> <p>(三) 深化侨梦苑“一苑多区”战略，2023年新增9家侨梦苑分园区，推动侨梦苑形成“1+20”发展格局，总面积超46万平方米。2023年推动全区科技载体引进创新创业项目267个。</p> <p>(四) 一是紧盯主导产业，引进优质制造业产业项目。2023年通过区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引进先进制造业产业用地项目8个；二是瞄准前沿技术，引进“硬科技”载体项目。推动20余个“短平快”项目注册落户园区，引进及服务硬科技项目14个；三是依托大院大所，积极推进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落地，推动湖大研究院约50亩院区建设项目通过区委常委会会议审议同意实施。</p> <p>(五) 出台实施《增城区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扶持办法(修订)》《增城侨梦苑分园区及入驻项目评审管理办法(修订)》。其中，《增城区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扶持办法(修订)》突出我区重点产业，推动创新主体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集聚高端创新要素。《增城侨梦苑分园区及入驻项目评审管理办法(修订)》锚定高校学生、初创企业、优质人才等初创型科技企业扶持，聚力培植创新创业生态。两部新修订政策与我区领军团队计划叠加，初步形成衔接到位、契合实际、特色突出、可操作性强的科技人才发展政策扶持体系。</p>			未能完成原因		
							均已完成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总预算(万元)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区本级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13203	801.56	1158.05	11213.49	30.00			11813.1	0.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2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三档：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4.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2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月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计算年度平均执行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每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n(n为当年自通报之月起的通报月份数；每月执行率超过100%的，按100%计算) 2. 年度平均执行率达到100%的，得满分；年度平均执行率低于100%的，得分=年度平均执行率*本指标分值。 3.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9.88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计算得出全年执行率98.79%乘以本指标值10后得9.88分	《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管理效率	50	预算编制	3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指预算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预算金额超过3000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广州市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5分，扣完为止。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扣完为止。	3	2023年无新增预算项目			
				预算执行	4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 结转结余率≤10%的，得2分； 2. 10%<结转结余率≤20%的，得1分； 3. 20%<结转结余率≤30%的，得0.5分 3. 结转结余率>30%的，得0分。	2	无结转结余项目	《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务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下达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2	无相关情况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算的，分别从及时性、规范性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分，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得0分，没有发现问题的得1分。	2	预决算公开网站截图	预决算公开网站截图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2	预决算公开网站截图	预决算公开网站截图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管理效率	50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 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5	1.《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财务管理规定(试行)》 2.《关于印发增城区科技创新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增科工信规字〔2019〕1号)修订中	1.《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财务管理规定(试行)》 2.《关于印发增城区科技创新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增科工信规字〔2019〕1号)修订中		
				绩效结果应用	3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满分，发现一次未及时处理，扣1分，扣完为止。 2.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市财政局的，得满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3.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3	1.未收到预警提醒 2.未抽中重点评价 3.绩效自评复核的整改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1.绩效目标管理得分(2分):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退回退得满分;被财政部门退回1次及以上不得分。 2.绩效监控得分(2分) (1)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3.绩效自评得分(3分) (1)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按要求组织下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7	1.绩效目标管理未被退回 2.已按要求完成绩效监控 3.已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	1.《项目支出绩效运行自行监控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运行自行监控表》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5	采购网址截图。	科创综合辅助事务服务项目意向公开网站截图		
					1.5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5	采购网址截图。	科创综合辅助事务服务项目招标公告网站截图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有内部采购制度	《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无采购投诉情况			
				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3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3	未超过规定。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未超过规定。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1	已完成面向中小企业份额	《增城区中小企业执行情况统计表》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未超过规定。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	已及时上缴	上缴发票。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1	已盘点	资产盘点表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资产年报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2	1.有内部管理规定 2.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	《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比率≥90%的,得2分; 2.90%>比率≥75%的,得1.5分; 3.75%>比率≥60%的,得1分; 4.比率<60%的,得0分。	2	固定资产都在用。			
		运行成本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0,得满分;控制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Z0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计算所得的公用经费控制率为≤0,得满分。	《部门决算报表Z0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F03机构运行信息表,符合要求,得满分。	《部门决算报表F03机构运行信息表》		
		总分	100						99.88			
		评价等级	√优 90分≤得分≤100分; □良 80分≤得分<90分; □中 60分≤得分<80分; □差 得分<60分									

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见附件)来填报。